

北京证券交易所基本业务规则要点解读之股票交易涨跌幅限制

北京证券交易所对股票交易实行价格涨跌幅限制，涨跌幅限制比例为 30%。价格涨跌幅限制以内的申报为有效申报，超过价格涨跌幅限制的申报为无效申报。其中，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交易首日以及退市整理期首日，股票交易无价格涨跌幅限制。

涨跌幅限制价格的计算公式为：涨跌幅限制价格=前收盘价 \times （1 \pm 涨跌幅限制比例）。

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北交所可以调整股票的涨跌幅限制比例。